



小兒腹瀉或腸胃炎之護理指導



97.05 制定、100.05 1 修、112.09 2 修

- 一、嘔吐病童宜先禁食 6 小時，如有脫水症狀，須以點滴維持營養。
- 二、有腹瀉症狀時，較小的小孩先降低牛奶濃度或使用無乳糖粉餵食（一平匙奶粉加一倍水泡）；較大的小孩用米湯代替奶粉，或吃清淡飲食，不可斷絕所有飲食，以防脫水。
- 三、2 歲以上的幼童可使用市售運動飲料補充電解質，但須稀釋後再給予（運動飲料與水 1:1）。
- 四、腹瀉期間仍可持續哺餵母乳。
- 五、如正在換其他廠牌奶粉則需回原廠牌，或採漸進式換奶；如嬰幼兒腹瀉為奶蛋白過敏所引起，則要根據醫師指示選擇水解蛋白的特殊配方奶粉。
- 六、當餐沒有餵完的奶或吃剩的奶水應丟棄，室溫下放置不宜超過 2 小時，冷藏則不超過 24 小時。
- 七、在哺餵或泡奶之前及接觸寶寶前後都應該洗手，並使用煮沸過的溫開水沖泡牛奶，奶瓶須徹底消毒。
- 八、腹瀉多次時，肛門口會微有刺痛感，大便後可用溫水洗淨，減少衛生紙擦拭之刺激。
- 九、嬰幼兒請勤換尿布，保持臀部清潔乾燥，避免紅臀及尿布疹發生。
- 十、注意有無脫水症狀，如：皮膚乾燥或缺乏彈性、眼眶或囟門凹陷、少尿及口渴、哭無眼淚、精神活動力差或嗜睡等，若有以上情形應儘快就醫。

祝您早日康復

※急診諮詢電話：04-23934191 轉 525434

國軍臺中總醫院急診室 關心您